

臺中市豐原區富春國民小學111學年度課後照顧班教師甄選簡章

一、依據

- (一)教育部兒童課後照顧服務班與中心設立管理辦法(108.12.05修正)
- (二)臺中市國民小學課後照顧服務班補充規定(107.06.08修正)。

二、名額、聘期及徵選項目

- (一)名額：預計錄取**正取4名**，備取若干名。

(二)聘期

- 1.聘期自111年8月30日(開學日)至112年8月30日止(因應疫情，開課、休業日期依教育局宣布為依據)。
- 2.聘用期間，除法令規定之權利與義務外，尚須配合本校各項活動。
- 3.若學年中因參與學生人數減少致減班，或教學績效不佳時，本校得無條件終止聘用，不得異議。
- 4.聘用期間表現良好，經學校相關會議通過者，翌年得免試續聘乙次。
- 5.經本校聘用後，為維護學生受教權益，未經本校同意或通過者不得離職。

(三)甄選項目

項目	時間
一年級課後照顧教師	週一、三、四、五 12:40-18:00 (至家長接送完畢止)
	週二 16:00-18:00 (至家長接送完畢止)
二年級課後照顧教師	週一、三、四、五 12:40-18:00 (至家長接送完畢止)
	週二 16:00-18:00 (至家長接送完畢止)
中年級課後照顧教師	週三、四 12:40-18:00 (至家長接送完畢止)
	週一、二、五 16:00-18:00 (至家長接送完畢止)
高年級課後照顧教師	週三 12:40-18:00 (至家長接送完畢止)
	週一、二、四、五 16:00-18:00 (至家長接送完畢止)

三、報名資格

(一)基本條件

- 1.無教師法第14條各款之情事者。
- 2.無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31條及33條各款之情事者。
- 3.依性侵害犯罪防治法之規定無性侵害之犯罪紀錄者。
- 4.無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第21條第1款規定情事者。

(二)報名資格：須符合下列資格之一

- 1.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幼稚園或幼兒園合格教師、幼兒園教保員、助理教保員。
- 2.曾依中小學兼任代課及代理教師聘任辦法或國民中小學教學支援工作人員聘任辦法聘任之教師。但教學支援工作人員為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畢業者，應經直轄市、縣(市)政府教育、社政或勞工相關機關自行或委託辦理之180小時課後照顧服務人員專業訓練課程結訓。
- 3.公私立大專院校以上畢業，並修畢師資培育規定之教育專業課程者。
- 4.符合兒童及少年福利機構專業人員資格者。但不包括保母人員。

5. 高級中等以上學校畢業，並經直轄市、縣（市）政府教育、社政或勞工相關機關自行或委託辦理之180小時課後照顧服務人員專業訓練課程結訓。

四、報名方式

(一)請備妥書面審核資料於**111年8月2日（星期二）中午12時前**送(寄)達本校教務處湯主任(假日請送至警衛室)，封面請註明「課後照顧教師甄選」。

(二)繳附下列證件

1. 符合報名資格證件影本。
2. 身分證正反面影本、最高學歷畢業證書影本、合格教師證影本(無則免)、退伍令影本(無則免附)。
3. 甄選報名表乙份。
4. 相關佐證資料。
5. 查閱性侵害犯罪加害人登記檔案同意書。
6. (COVID-19)公費疫苗已接種第三劑黃卡影本。

以上資料如有偽(變)造者，除隨時取消應聘資格外，並自負法律責任。

五、甄選方式

以**書面審查**為主(含資格、學歷、任教經歷、特殊表現、教學理念、班級經營理念、技巧、經驗…)，**必要時得電話通知甄選人員安排當面訪談**，本校將依資格、學經歷及面談結果**優先順位列冊候用**。

六、薪資待遇及服務項目

(一)核薪方式：16:00之前每節320元，16:00以後每節400元以實際授課節數核薪。(若招生不足額，則改採混合編班方式實施。)

(二)服務項目

1. 授課對象：課後照顧班學生。
2. 課後班到校時間：每天上課前10分鐘，到校準備課程。
3. 課後班離校時間：學生放學時間為下午6:00，由各班老師值勤導護工作，等所有學生由家長接回後，老師始可離校。
4. 服務內容：以生活照顧及學校回家作業指導為主。
5. 行政協助：協助其它行政工作，如報名人數統計、收費、退費、學生名單、表格繕打、成果報表等。
6. 經本校聘用後，為維護學生受教權益，未經本校同意者或通過不得離職。

七、錄取公告

於**111年8月3日（星期三）下午4時前**公告於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http://www.tc.edu.tw>)及本校校網校務布告欄 (<http://tw.school.uschoolnet.com/?id=es00001240>)。

八、報到：錄取人員另行通知報到時間，逾期視同放棄。

九、聯絡方式

地址：臺中市豐原區中山路455號。

電話：(04)25222542 #741教務處湯主任。

十、本簡章如有未盡事宜，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外，並公告於本校網站。

臺中市豐原區富春國民小學111學年度課後照顧班教師甄選 報名表

報考類別：課後照顧班教師

准考證號碼(由學校填寫)：

姓名		生日	年	月	日	最近三個月內 正面半身脫帽照片 黏貼處
身分證字號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服役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免役 <input type="checkbox"/> 役畢 <input type="checkbox"/> 服役中	婚姻	<input type="checkbox"/> 已婚	<input type="checkbox"/> 未婚		
通訊處	地址：					
	EMAIL：					
聯絡電話	住家電話：					
	行動電話：					
最高學歷						
教師登記	國小		證書字號			
	其他					
報名資格 (符合右列資格之一)	<input type="checkbox"/> 1. 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幼稚園或幼兒園合格教師、幼兒園教保員、助理教保員。 <input type="checkbox"/> 2. 曾依中小學兼任代課及代理教師聘任辦法聘任之教師。 <input type="checkbox"/> 3. 公私立大專校院以上畢業並修畢師資培育規定之教育專業課程者。 <input type="checkbox"/> 4. 符合兒童及少年福利機構專業人員資格者。但不包括保母人員。 <input type="checkbox"/> 5. 高級中等以上學校畢業並經直轄市、縣(市)政府教育、社政或勞工相關機關自行或委託辦理之180小時課後照顧服務人員專業訓練課程結訓。					
經歷	曾服務單位	職稱	起訖年月			
專長科目 或項目						
繳交證明 文件 (正、影本各一 份，正本驗後 發還，影本留 查)	<input type="checkbox"/> 1. 符合報名資格證件		<input type="checkbox"/> 6. 相關佐證資料(無則免附)			
	<input type="checkbox"/> 2. 身分證正反面		<input type="checkbox"/> 7. 性侵害犯罪被害人登記檔案同意書			
	<input type="checkbox"/> 3. 最高學歷畢業證書		<input type="checkbox"/> 8. (COVID-19)疫苗已接種第三劑黃卡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4. 合格教師證書(無則免附)					
	<input type="checkbox"/> 5. 退伍令(無則免附)					
填表人簽章：	填表日期： 111 年 月 日					

查閱性侵害犯罪加害人登記檔案同意書

本人（ ） ， 年 月 日生，國民
身分證統一編號：（ ） 為應徵臺中市豐原區富春
國民小學111學年度課後照顧班教師甄選所需，同意貴校申請查閱
本人有無性侵害犯罪登記檔案資料。

此致

臺中市豐原區富春國民小學

立同意書人（簽名）：

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

中 華 民 國 111 年 月 日

切 結 書

立切結書人_____報名111學年度臺中市豐原區富春國民小學兒童課後照顧服務教師甄選，如有下列事項發生時，本人同意無條件放棄錄取資格。

- 一、 資料有不實等情事者。
- 二、 經發現有教師法第14條及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31條各款及33條情事之一者。

此 致

臺中市豐原區富春國民小學

立切結書人：（簽名）

身分證字號：

通訊處：

電話：

中華民國 111 年 月 日